

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補充資料

目的

就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在2020年3月9日會議上要求政府就工務計劃項目編號B472RO－鑽石山活水公園及文化園景大道提供的補充資料，本文件提供相關回應。

跟進事項

(a)對於有意見關注擬議活水公園及文化園景大道的建造工程尚未進行，而毗鄰此兩項設施的公營房屋發展項目建造工程則已於2016年展開，並由2021年起分階段完成，(i)政府當局就擬議工程計劃進行的籌備工作/前期工作清單，以及何時進行該等工作(例如其開展日期及完成日期)；(ii)政府當局會如何確保擬議工程計劃會如期完成；以及(iii)政府當局會否及如何加快推展擬議工程。

2. 政府在2013年1月，就鑽石山「綜合發展區」的各個初步發展建議方案，諮詢黃大仙區議會，並在2013年9月的區議會會議上得到共識。隨後，政府在2014年7月就鑽石山「綜合發展區」的發展計劃<sup>1</sup>及公營房屋發展計劃諮詢黃大仙區議會。議員普遍支持擬議的公營房屋發展計劃，並就活水公園及文化園景大道的設計提出不少改善建議。會後，政府繼續聆聽區議會及社區人士的意見，並在2015年1月就「非公營房屋設施」<sup>2</sup>舉行社區參與工作坊。政府其後在「綜合發展區」的發展方案作出相應的修訂及進行各項技術研究，最終城市規劃委員會在2016年5月核准鑽石山「綜合發展區」的總綱發展藍圖。

3. 在2017年1月，政府就「綜合發展區」內「非公營房屋設施」諮詢黃大仙區議會。在修訂「非公營房屋設施」的設計建議後，政府在2017年11月再次諮詢黃大仙區議會。在聽取議員對活水公園及文化園景大道設計的意見後，政府再次修訂設計建議，並在2018年7月及2019年1月諮詢黃大仙區議會，最終區議會不反對此項目。項目團隊隨即進行詳細設計及項目估算，並已在2020年3月9日就這項目諮詢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sup>1</sup>「綜合發展區」的發展計劃包括公營房屋發展、公共運輸交匯處、宗教設施、相關的行人連接設施、活水公園及文化園景大道。

<sup>2</sup>「非公營房屋設施」包括公共運輸交匯處、相關行人連接設施、活水公園及文化園景大道。

4. 為了盡快開展工程，本項目計劃採用同步招標方法，預先進行必需的招標程序，使工程合約可於項目撥款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後盡快展開。同時，本項目亦計劃以單一合約形式合併地基和建築工程，以縮短施工所需的時間。

5. 我們會盡量加快招標的有關行政程序，及早完成所需的預備工作，包括詳細設計和招標文件，務求招標過程有效順暢。我們會於工程期間密切監察承建商的進度，致力工程可如期完工。

**(b)擬議活水公園及文化園景大道的植樹安排詳情(包括品種選擇、種植設計和布局/位置/密度等)；上述安排會否及如何有助減低鄰近的龍翔道對兩項擬議設施的使用者和毗鄰公營房屋發展項目的居民造成的環境影響(例如交通噪音等)；以及因應委員對該道路的環境影響的關注，政府當局會否及如何完善植樹安排/相關措施。**

6. 活水公園與龍翔道之間一幅寬闊的綠化斜坡<sup>3</sup>將保育成天然的綠化緩衝區。斜坡上現有的樹木將會予以保留及培育，作為有效的綠化屏障以減輕龍翔道對活水公園的環境影響。在空間規劃上，較容易受到環境影響的設施如兒童遊樂場，則會配設於距離相關道路較遠的位置。

7. 文化園景大道雖然靠近龍翔道，但現有港鐵站出入口的結構及文化園景大道範圍內單層附屬設施的建築，皆可和園內栽種的植物在佈置上互相配合，緩解龍翔道對文化園景大道的環境影響。在空間規劃上，較容易受到環境影響的設施如涼亭及座椅等，則會配設於相對較遠離龍翔道的位置。

8. 此外，活水公園及文化園景大道沿相關道路的邊界，將廣植綠化以作為緩衝區，以喬木、灌木和地被等交替種植，為活水公園及文化園景大道營造多層次和茂密的效果。園景設計概念以具有強烈四季特色的植物品種，展示園內不同品種在季節更替時的色彩和外觀變化。所設計的喬木、灌木及地被植物亦與公園的整體功能布局互相配合，並以豐富生態多樣性為目標。由於公營房屋與龍翔道之間被活水公園及文化園景大道所分隔，公營房屋的居民亦會同樣受惠。

**運輸及房屋局**

**2020年4月**

<sup>3</sup> 寬度多於8米，高度相差約8米。